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3-001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3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路新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实施新建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半导体装备（化学机械抛光机）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1,300.44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投入全资子公司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用于实施“华海清科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实施新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实施新建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21,300.44 万元、超募资金 28,699.56 万元和自有资金 31,754.3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及向其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华海清科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其中向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14,500 万元，剩余部分通过向其提供借款方式投入。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实施新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4,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72%。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承诺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5）。

特此公告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 月 6 日